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普城管执〔2024〕16号

签发人：戴贤俊

2024年度普陀区城管执法局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在市城管执法局和区委依法治区办的高效指导下，普陀区城管执法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紧扣《2024年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通知要求，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城市管理领域法治政府建设水平，积极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法治环境，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我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1、**重视领导学习，提高“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党组和班子成员高度重视，利用中心组学习、局长办公会、工作例会、宣讲会等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传达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截至11月20日，开展中心组学习13次，开展领导干部学法、讲法活动，引导领导干部树牢法治观念，提高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切实推动法治城管建设走深走实。

2、**狠抓队员培训，培养“重点骨干”的法治能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夯实基层执法骨干力量培训，不断创新培训形式，丰富培训内容。利用线上平台，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料，推进以法律法规库、违法行为库、裁量基准库、指导案例库、业务口径库、纠错案件库为主要内容的“法制六库”建设，并进行及时增补、删减和替换，方便执法人员随时学习。定期组织线下集中培训，截至11月20日，举办分级分类培训15期，参训人数5496人次。主要包括：全员培训、新进队员初任培训、中队领导班子成员培训、街镇分管领导培训、法制员培训等。

3、**善做普法宣传，提升“广大群众”的守法自觉。**线上与线下、日常与集中宣传相结合，持续开展“4.15 国家安全教育日”、民法典宣传月、食品安全宣传周、“7.15 城管公众开放日”等传统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同时，

参照市局“五进”工作要求，根据法律适用群体，有针对性地送法进社区、进学校、进商区、进工地、进企业，共组织“五进”宣传活动118场，有效提高群众懂法、守法、尊法自觉。依托“上海普陀城管”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以案释法案例38篇，被市局录用30篇，有效发挥了执法案件的警示教育效果。积极探索“党建+普法”工作模式，在第二届上海法治文化节上，区局承办的“聚联共建 活力秀带”城管“法”式CITY WALK活动结合城市管理热点问题，将党建、体育、普法有机融合，近100人参与活动，被“中国新闻网”、“新民网”等各大媒体平台转载推送，促进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的社会知晓度不断提升。9月，与美团联合开展共享单车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菜单式”普法现场解答企业的提问，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

（二）持续推进“三项制度”，规范水平不断提升

1、召开专题会议，发布工作指引。区局高度重视“三项制度”工作，专题召开工作推进会。通报各中队“三项制度”工作情况和存在问题，发布区城管执法系统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指引（1.0版本）。同时积极配合区委编办梳理《城管执法部门权责清单（2023版）》，开展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和依法公开工作。

2、扎实安排部署，强化压力传达。区局通过执法监督工作例会，要求各中队明确由中队领导作为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主要责任人、中队法制员和三级督察员配合做好执法全过程记录的工作机制。同时，要求中队对执法全过程后台管

理系统和视音频记录采集、保存、管理等情况定期开展自查。

3、落实专项督察，找准薄弱环节。一方面开展执法全过程专项督察，进一步树牢执法人员全过程执法记录的意识，提高全过程记录视音频的质量，确保执法活动全程留痕、可追溯；一方面开展案卷抽查，实现重大法核案卷抽查全覆盖、其他普通案件抽查比例超10%的目标，通过个案指导、规范审核样板协助街镇司法所和律师规范开展重大法核工作。截止10月28日，区局共评查案件385件，其中优秀案件（90分以上）191件，良好案件（80分以上）189件。

4、开展通报学习，深入查摆问题。针对综合评分低于80分及格线的案卷，区局在月度通报中列出主要问题，并通报中队领导和办案人员，传导压力。鞭策涉及的中队认真剖析原因，举一反三抓好整改落实。同时，组织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败诉纠错案件通报学习会，通过介绍案件情况、分析败诉原因、集体学习研讨、制定整改措施等方式，深入查摆自身存在问题，立行立改，不断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程序，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三）创新行政执法方式，优化营商环境

1、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积极融入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优化分级分类“风险+信用”监管模式，落实沿街商铺、建筑工地、历保建筑日常三色管理执法检查。2024年，利用市局对象监管系统，共开展沿街商铺分级分类检查11394家次，在建建筑工地分级分类检查301家次，历保建筑分级分类检查469家次。均按任务周期落实检查，无逾期

未检查任务。

2、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利用区“互联网+监管”平台，制定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计划，对部分餐厨垃圾、废弃油脂产生单位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做到“进一次门、查多件事”，避免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今年共产生各类检查对象 343 个，任务完成率 100%。

3、推进非现场执法工作。按市局年度工作安排，对部分适宜开展非现场执法的执法领域，从发现、取证、送达、执行等环节上，积极推进非现场执法。指导基层对监控设备开展法制审核和社会公示，目前，全区 10 个街镇中队均已完成公示。运用市局网上办案系统“非现场执法”应用模块，开展非现案件平台操作培训，指导中队办理非现案件 345 件，目前在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排名第四。

（四）自觉接受内外监督，权力运行科学有效

1、自觉接受纪委监委的党内监督。坚决拥护党内监督主导地位，自觉配合纪委监委等监察机关开展信访举报件核查、旁听党组会、走访交流、座谈访谈、党风廉政教育指导监督等工作。

2、自觉接受人民法院、检察院的司法监督。认真做好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全年新收一审行政诉讼案件 3 件，结案一审案件 2 件，二审案件 1 件，实现零败诉；保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 1 次。

3、自觉接受行政监督。自觉接受上级执法监督、行政

复议监督，积极配合开展案卷评查抽查、案例评审等，对问题积极整改。2024年，我局产生3件行政复议案件，2件当事人撤回复议申请，1件驳回复议申请。

4、自觉接受人民群众、新闻媒体等社会监督。认真对待群众举报、热线投诉、媒体曝光等，积极核查、及时反馈、推进整改，直面群众关切。2024年开展“普陀区住宅小区违法行为综合治理”人民建议专项征集活动，共收集到关于小区内占绿毁绿、违法搭建、占用公共部位、损坏承重结构、改变物业使用性质、群租、垃圾未分类等行为的日常监管、执法查处方面建议32篇。

（五）增强数字转型意识，推进数字法治城管建设

1、诉件全量处置APP赋能基层实战应用。试点三支中队（长风、万里、长征）推行诉件全量处置APP，在自建系统和手机小屏端（“勤务通”APP）上接入诉件处置模块，打通诉件数据接口，将诉件处置中的定位数据、图像音频数据、处置痕迹的全过程信息纳入监管，进一步掌握城管诉件底数，打通诉件处置条块壁垒，完善工作机制，最终提升诉件处置“四率”质量。（先行联系率，按时办结率，实际解决率，市民满意率）

2、智能大模型提升执法专业水平。拟计划研发城管案卷评查大模型，从文书规范、证据要素、法律适用、程序规定等方面对所有执法案卷进行标准化自动化检查。同时注重积累和汇总，逐步建立错题库、案例库、要点库等，综合打造线上“办案助手”，进一步提升城管队员业务水平，建立

一支人人会办案，人人办好案的高素质执法队伍。

3、数字沙盘构建高效指挥调度平台。一是依托大数据中心地图图层，对执法力量进行撒点，以热力图、轨迹图等可视化的形式进行呈现。推动区局“数据驾驶舱”的建设应用，围绕勤务、诉件、案件、督查、培训等业务数据对中队精确画像，构建多维度、多层次的数据分析模型。二是进一步凸显指挥中心功能。掌控全量执法数据，全程监控各中队绩效指数情况，查弱项、作分析、补短板，形成《重点执法工作月报》报送区分管领导、区府办、区委组织部、各街镇党政主要领导，约谈指数落后中队主要负责人，有效推动各中队绩效考核指数的完成。

4、NFC设备助力半马苏河执法勤务。认真贯彻落实《普陀区“半马苏河”滨水公共空间执法工作细则》，探索建立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勤务巡查机制。一是根据三个等级的勤务任务，运用NFC智能设备，实现巡逻必到点的打卡和视频、图片上传，确保日常勤务力量定时定点巡逻值守。二是对苏州河沿线城管巡查分级签到点位二维码的内容进行赋能，扫码后可向市民展示普法宣传内容，丰富苏河沿线“微普法”载体，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意识。

二、存在不足和原因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有待进一步深入。学习系统性和深度不够，调查研究针对性不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还有待加强，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成果的能力水平不够高。

（二）法治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法制干部的选拔、使用、激励机制有待进一步优化。行政执法人员的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和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

（三）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目前，法治宣传教育还是以发放资料、组织讲座、咨询宣讲等方式为主，普法活动的互动性、多样性需进一步提高。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一）带头学法、讲法，推动法治城管建设走深走实。8月，在街镇分管领导和中队领导培训班上，局党组书记、局长以“提高站位，深刻领会扎实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意义和深刻内涵”为主题，对参训干部开展宣讲。11月，参加上海市“城管执法与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以《始终坚持人民城市理念，从破题到解题——浅谈普陀区城管执法局的差异化执法之探索》为题进行交流，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凝聚共识和力量。同时，每年带头开展述法工作，实现区局处级干部述法全覆盖。

（二）坚持“四个亲自”，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职责。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度重视本系统行政执法水平提升，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根据“四个亲自”要求，今年，亲自主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领导集体讨论4次，行政诉讼案件亲自出庭应诉1次，亲自参加全员培训、街镇分管领导培训、法制干部培训等并作发言，亲自参加“7.15城管公众开放日”、第二届上海法治文化节等各类普法活动。亲

自主主持召开重点企业迎新座谈会，推动法治营商环境不断完善，亲自带队就半马苏河公园建设管理服务情况进行专题调研，研究解决市民反映相关问题。

四、2025年主要安排和举措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意识。进一步增强学习的系统性，积极发动全区城管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精准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涵。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及执法人员学法制度，加强法律培训，努力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质和依法办事能力，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城管执法领域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努力提升学习成效向实践成果的转化率。

（二）强化法治队伍建设，持续提升队伍依法行政水平。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抓手，加强三支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普陀区城管执法系统公职律师统筹协调方案》《普陀区城管执法系统法制员队伍建设指导意见》，优化干部选拔、培育、激励机制，高标准、严要求，强基础、铸品牌，不断提升队伍规范化、标准化、法治化建设水平。

（三）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提高普法实效。坚持“谁执法谁普法”，推广执法前宣法、执法中释法、执法后普法的“三段式”普法。加强各类宣传阵地和设施建设，利用电视、广播及网络媒体开设专栏，弘扬正面典型，加大音视频普法内容供给，在设计普法宣传资料时增加趣味元素，增加群众学法积极性，提高群众参与度，不断增强群众学法、懂法、守法、用法意识，积极营造全民普法的浓厚氛围。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4年11月25日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7日印发
